

三亚市市级储备冻猪肉服务项目（七次招标）

（项目编号：ZHJS-2023-009-7）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 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 海南众华建设项目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6
第四章 评标办法	18
第五章 合同文本	27
第六章 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32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三亚市市级储备冻猪肉服务项目（七次招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 15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HJS-2023-009-7

项目名称：三亚市市级储备冻猪肉服务项目（七次招标）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5400000.00 元

最高限价：5400000.00 元

采购需求：三亚市市级储备冻猪肉服务项目（七次招标）（具体内容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三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多证合一”营业执照）；
 -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承诺函）；
 - 3.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承诺函）；
 - 3.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 3.5、具有依法取得食品经营许可等相关资质（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
 - 3.6、在我市拥有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的自有或租赁的冷库，租赁库有效租期不得短于承储期，冷库储存能力在 500 吨以上（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需体现冷库储存能力。注：租赁库有效租期不得短于项目开标之日起计算的三年）；
 - 3.7、具有稳定的冻猪肉购销网络以及与储备任务相适应的经营和投放能力，能够承担储备冻肉的安全责任（提供承诺函）；

3.8、自身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商业信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和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提供承诺函）；

3.9、近三年内无违法违规行为、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及不良信用记录（提供承诺函）；

3.10、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提供承诺函、以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开标现场查询的结果为准）；

3.1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3.1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

3.13、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12月16日00时00分至2023年12月26日00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0.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6日15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亚开标室1（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街259号）

五、开启

时间：2023年12月26日15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亚开标室1（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街259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采购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陆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ggzy/>）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2、本项目非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不是.GPZ）：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 <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签章工具）对 PD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 WinRAR 对 PDF 格式的标书加密压缩)；

3、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非电子标：投标书需上传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

4、本项目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海南省政府采购网。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5、根据《三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亚市创建一流营商环境 2021 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三府办〔2021〕44 号）和《三亚市金融发展局关于印发〈创建一流营商环境“获得信贷”指标 2021 年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三亚市在探索开展“政采贷”业务，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可凭借与采购单位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向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的 3 家银行（中信银行三亚分行、兴业银行三亚分行和浦发银行三亚分行）的公司业务部申请信用贷款。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址： 三亚市吉阳区月川中路 2 号
电话： 0898-8823122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海南众华建设项目有限公司
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大园路三林. 怡和园小区 D 栋 1307 房
电话： 0898-6681428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吴小姐
电话： 0898-66814282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三亚市市级储备冻猪肉服务项目（七次招标） 项目编号：ZHJS-2023-009-7
	服务期限及地点	服务期限：三年 服务地点：海南省三亚市
2.1	采购人	采购人：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址：三亚市吉阳区月川中路2号 联系人：杨工 电话：0898-88231224
2.2	采购代理	代理机构：海南众华建设项目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大园路三林·怡和园小区D栋1307房、 联系人：吴小姐 电话：0898-66814282
3.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磋商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3.5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不组织
3.6	是否允许选择性报价	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6.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磋商文件补遗书、磋商文件的澄清、更正等
10.2	供应商报价应包括的费用	含材料、人工、机械、保险、劳保、各种税费等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10.4	采购预算金额	采购金额：5400000.00元，最高限价5400000.00元 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1.1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做要求

11.2	磋商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本项目不做要求
12	响应文件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u>90</u> 日历天
13.1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壹 份，副本 贰 份；投标响应文件电子版 U 盘和刻录光盘各 1 份 。 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提供的 PDF 版电子文件与递交的投标响应文件一致，包含投标响应文件的所有内容。
13.2	签字或盖章要求	1. 响应文件须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响应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或“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 响应文件格式中明示要求签字或盖章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在修改处签字或盖公章。
13.3	装订要求	纸质版响应文件应按 A4 规格胶装成册，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14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1. 响应文件正本 1 个包、所有副本 1 个包、电子版文件 1 个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电子版投标文件”字样。封套加贴密封条且在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 封套上均应写明： 致： 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 三亚市市级储备冻猪肉服务项目（七次招标）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15.1	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和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u>2023 - 12 - 26 15 : 30</u> （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 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亚开标室 1（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街 259 号） 注：在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5.2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16	开标时间及地点	同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和地点。														
17	评标办法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8	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构成： <u>3</u>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u>0</u> 人，专家 <u>3</u>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1.1	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u>3</u> 名，并标明排序。														
25	签订合同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合同														
2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一、开标现场须带以下证件以供审核： 开标现场需单独提供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为法定代表人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提供身份证原件核实身份。否则，投标人不得参加开标会议。</p> <p>二、本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p> <p>（根据《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行业名称</th> <th>指标名称</th> <th>计量</th> <th>大型</th> <th>中型</th> <th>小型</th> <th>微型</th> </tr> </thead> <tbody> <tr> <td>其他未列明行业</td> <td>从业人员(X)</td> <td>人</td> <td>$X \geq 300$</td> <td>$100 \leq X < 300$</td> <td>$10 \leq X < 100$</td> <td>$X < 10$</td> </tr> </tbody> </table> <p>注：如供应商对本项目所属行业有疑义，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p> <p>参照海南省物价局文件琼价费管（2011）225号等文件计算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为¥38000.00元。在签发成交通知书时由成交供应商支付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p>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一、总则

1. 项目概况

-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招标投标活动。
- 1.2 项目名称及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服务时间与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名词解释

- 2.1 合同：采供双方根据磋商文件、中标人的响应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规定的内容签署的、以书面形式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协议的所有文件
- 2.2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3 供应商：已按照相关规定购买磋商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2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
- 3.3 供应商不得与本次招标项下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它文件的公司或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包括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 3.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3.1 款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 3.5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6 是否允许选择性报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投标响应费用

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5. 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 5.1 供应商一旦购买了本磋商文件并在磋商文件澄清截止时间内未对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 5.2 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二、磋商文件

6. 磋商文件的组成

6.1 磋商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办法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根据本章第7条和第8条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更正或补充，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请仔细检查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3 供应商必须详阅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7. 磋商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在收到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磋商时间一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同一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8. 磋商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8.1 在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均可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更正澄清或者修改。

8.2 对磋商文件的更正，将在磋商公告网站上进行公示，所有供应商自行查看。更正公告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3 当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8.4 供应商在收到更正公告后，应于一个工作日内正式书面回函采购代理机构。逾期不回的，采购代理机构视为供应商已收到更正公告。

8.5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磋商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投标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投标响应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在将在磋商公告网站上进行公示。

三、投标响应文件

9. 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

投标响应文件应按“第七章 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要求响应文件全部内容制作详细的目录（包括页码的编制），为评审时查询作索引。**

10. 磋商报价

10.1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0.2 供应商报价应包括的费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3 供应商应按报价一览表的要求报价，并且该报价在所有的投标响应文件中必须是唯一的报价。

10.4 本项目的采购预算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5 采购人不接受超预算报价。如超过预算视为无效报价。

11. 磋商保证金

11.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递交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响应的，其磋商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11.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 11.1 款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其投标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11.3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1.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原额无息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磋商保证金；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原额无息退还成交供应商磋商保证金。

11.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响应文件；
- （2）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2. 响应文件有效期

12.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投标响应文件，否则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予以废标。

12.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13. 投标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装订

13.1 投标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识“正本”或“副本”

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3.2 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明示要求签字或盖章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公章，不得使用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响应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2.1 投标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在修改处签字或盖公章。

13.3 投标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四、投标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投标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识、修改与撤回

14.1 投标响应文件的密封要求及标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识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4.3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按照本章第三节、第四节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识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4.4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修改投标响应文件的，其投标被拒绝。

15. 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和地点

15.1 供应商递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时间和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5.3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应以公告及书面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5.5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及评标

16. 开标

16.1 采购人在本章第 15.1 款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并登记以示出席。

16.2 开标时，由监标人或者供应商共同推举的代表检查投标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对符合密封要求的投标响应文件按照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或者逆顺序）当场逐一拆封。

投标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投标响应文件退还投标供应商

16.3 若投标响应文件未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17. 评标

磋商小组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17.1 关于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本项目不适用）

17.1.1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任一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17.1.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7.1.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和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7.1.4 本采购项目核心产品：/

17.2 关于政策性优惠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要求，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以及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文件精神，本项目相应的政府采购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17.2.1 节能环保优先政策（本项目不适用）

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①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②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

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③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④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7.2.2 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情况：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1.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1.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2）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4%的价格扣除。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7.2.3 具体评审价说明：

（1）投标人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的小微企业，其报价给予 10%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

(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 投标人为《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规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 监狱企业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同的价格扣除优惠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扶持政策。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同的价格扣除优惠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具体标准及要求见“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时需按照有关要求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相关扶持政策。

特别声明：对于未能按照要求填写及未能提供证明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整的视同未提供，不享受价格优惠。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优惠，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满足价格优惠规定的，应按规定对供应商的评标价进行调整，中标人的中标金额仍以投标报价金额签订合同。

18. 磋商小组

18.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六、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9.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19.1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19.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19.3 成交候选人均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0.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仍出现本章第 19 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属于必须审批的采购项目，经原审批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七、授标及签约

21. 定标原则

21.1 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一至三人作为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其它违规行为的，或者是磋商小组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

22. 成交通知

22.1 评标结束后，评标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发布本项目招标公告的媒介上对成交结果进行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2.2 成交人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在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成交通知书已收到，逾期不回的，采购代理机构视为成交供应商已收到成交通知书。

22.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对成交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公告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书面向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23. 质疑处理

23.1 质疑时限：供应商如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3.1 质疑要求：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过程环节的质疑须一次性提出。

23.2 质疑函格式：详见海南省财政厅质疑函范本。（未按照质疑函范本书写的质疑均不受理）

23.3 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将纸质证明材料送至采购代理机构，质疑时间以签收时间为准。对于供应商的有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及时予以答复。

23.4 质疑供应商对质疑事项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得到答复的，可以依法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24. 履约担保

按合同协议书

25. 签订合同

25.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属成交供应商责任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磋商保证金，以抵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25.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储备商品名称、品种、数量

储备商品名称：冻猪肉

品种：分割肉、冻白条

储备数量（吨）：常规储备规模 300 吨

二、储备期限

储备期限为 3 年。

三、质量要求

储备冻猪肉应符合国家最新卫生质量安全标准，入库前应经法定检验机构检验合格后，才能做为储备冻猪肉。

四、入储管理

储备冻猪肉服务按照委托储备、市场运作的方式运行，承储企业按照下达的储备计划自行筹措资金组织冻猪肉入库储备，储备冻猪肉入库数量与储备计划的差异不得超过 1%，及时将储备冻猪肉储备计划执行情况报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主管部门、市财政主管部门。未经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主管部门、市财政主管部门同意，不得调整更改计划或拒绝、拖延执行。

五、在库管理

储备冻猪肉实行专仓（专垛）存储、专人管理、专账记载和挂牌明示，确保账账相符、账实相符、质量良好和储存安全。承储企业不得擅自动用储备冻肉，不得虚报储备冻肉数量。

六、轮换管理

承储企业在储备期限内必须将储备冻猪肉每年轮换一次，确保冻猪肉在库储存时间不大于一年，具体轮换时间由承储企业按照先进先出，均衡轮换的原则自行决定，储备冻猪肉轮出后，承储企业应按计划及时、保质、等量轮入，不得因轮换致使库存量低于总承储量，轮换盈亏自负。

七、动用结算

动用储备冻猪肉的结算价格，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主管部门、市财政主管部门参照入库成本，按照保本微利的原则确定。如果因为政府调控等原因需要，确定的出库投放价格低于入库成本价格产生的价差亏损补贴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主管部门会同市财政主管部门审核，并报经市人民政府批准后，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主管部门拨付承储企业。

第四章 评标办法

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三亚市市级储备冻猪肉服务项目（七次招标）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N#
1	供应商资格要求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中资格要求			
2	信用记录查询	是否提供承诺函（开标现场由采购人及代理机构查询核实）			
3	投标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中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4	投标报价	是否符合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要求			
5	响应文件有效期	是否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2 条			
6	服务期限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7	其它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论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一、评标办法

（一）评审规则

1、本次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初步评审。磋商小组根据“初步审查表”对投标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只有对“初步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响应内容，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初步评审采用“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符合要求通过初步评审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3、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成员分别就各供应商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各供应商的总分，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合计得分。合计得分与投标报价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磋商小组推荐出一至三名中标候选人。

4、涉及详细评审的数值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二）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1、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

1.1 磋商小组根据“初步审查表”对投标响应文件的进行评审，只有对“初步评审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1.2 磋商小组将审查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是否提交磋商保证金（如有）、文件签署是否合格、响应文件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的总体编排是否基本有序等。

1.3 在详细评审之前，磋商小组要审查每份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符合磋商文件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的要求，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服务）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的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磋商小组认定响应文件是否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1.4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分别与单一供应商进行磋商

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3.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综合评分

4.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4.2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本项目采用如下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具体打分方法如下：

项目评定标准及评分标准见“评审评分表”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	45%	45%	10%

4.3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计算公式如下：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 \times 100 \times 10\% \text{（价格权重）}$$

4.4. 整个项目的技术分占 45 分、商务分占 45 分，具体由评委根据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等资料说明情况进行打分，详见评分标准。

5、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5.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5.2 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6、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其中价格评审按如下方法处理：

（1）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过低，可能低于其成本价，而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的说明，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投标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7、终止采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评分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评分
一、报价部分评分原则（分值 10 分）		
1 报价 (满分 10 分)	<p>1.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100×10%（价格权重）</p> <p>2. 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p> <p>注：投标供应商若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享受投标报价给予 10%的扣除；若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p>	
二、商务部分评分原则（分值 45 分）		
1 企业业绩 (15 分)	<p>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供应商承担过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5 分，满分 15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业绩合同加盖公章（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p>	
2 物流能力 (20 分)	<p>1. 具有冷藏物流车 5 辆及以上，单批次运载能力 15 吨及以上（20 分）；</p> <p>2. 具有冷藏物流车 1-4 辆，有长期固定的冷藏物流协作单位（以合同、协议等法律文本为准），单批次运载能力 15 吨及以上（15 分）；</p> <p>3.有长期固定的冷藏物流协作单位（以合同、协议等法律文本为准），单批次运载能力 15 吨及以上（10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车辆有效证明材料，自有的提供车辆购置发票，租赁的提供租赁协议等材料加盖公章。</p>	
3 项目人员配置 (10 分)	<p>1. 项目负责人从事冻猪肉储备行业 3 年及以上的得 4 分；</p> <p>2. 项目其他服务人员具备本科学位或从事冻猪肉储备行业 1 年及以上的，每个人员得 2 分。本项满分 10 分。</p> <p>证明材料：职称证书或劳动合同或任命书或学位证或学信网证明及 2023 年任意 1 个月的本单位缴纳的个人社保证明加盖公章。</p>	
三、技术部分评分原则（分值 45 分）		
1 项目实施方案 (15 分)	<p>根据投标供应商针对项目要求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评分，内容包括：①项目总体方案；②冻猪肉入库管理方案；③冻猪肉在库管理方案；④冻猪肉出库管理方案；⑤冻猪肉台账管</p>	

		<p>理方案；⑥仓库情况日常巡查检查方案等方面。有以上内容的，每项得1分；满分6分，不提供者不得分。在此基础上，按照以下评判标准增加0-9分：</p> <p>A. 方案科学合理，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项目需求，6.1-9分；</p> <p>B. 方案内容基本齐全，适用性一般，基本满足项目需求，3.1-6分；</p> <p>C. 方案内容不合理、不完整，不能满足项目需求，0.1-3分；</p> <p>D. 不提供者，不得分。</p>	
2	代储服务方案 (10分)	<p>根据投标供应商针对项目要求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评分，内容包括：①管理目标；②管理理念；③管理措施；④服务特色等方面。有以上内容的，每项得1分；满分4分，不提供者不得分。在此基础上，按照以下评判标准增加0-6分：</p> <p>A. 方案科学合理，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项目需求，4.1-6分；</p> <p>B. 方案内容基本齐全，适用性一般，基本满足项目需求，2.1-4分；</p> <p>C. 方案内容不合理、不完整，不能满足项目需求0.1-2分；</p> <p>D. 不提供者，不得分。</p>	
3	项目组织机构 运作及管理制 度方案 (10分)	<p>根据投标供应商针对项目要求提供的方案进行评分，内容包括：①项目人员管理架构；②人员职能运行方案；③安全生产管理相关制度；④冷库管理相关制度等方面。有以上内容的，每项得1分；满分4分，不提供者不得分。在此基础上，按照以下评判标准增加0-6分：</p> <p>A. 方案科学合理，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项目需求，4.1-6分；</p> <p>B. 方案内容基本齐全，适用性一般，基本满足项目需求，2.1-4分；</p> <p>C. 方案内容不合理、不完整，不能满足项目需求0.1-2分；</p> <p>D. 不提供者，不得分。</p>	
4	应急保障方案 (10分)	<p>根据投标供应商针对项目要求提供的方案进行评分，内容包括：①消防安全应急预案；②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③自然灾害应急预案；④重大检查及活动应急预案等方面。有</p>	

	<p>以上内容的，每项得 1 分；满分 4 分，不提供者不得分。在此基础上，按照以下评判标准增加 0-6 分：</p> <p>A. 方案科学合理，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项目需求，4.1-6 分；</p> <p>B. 方案内容基本齐全，适用性一般，基本满足项目需求，2.1-4 分；</p> <p>C. 方案内容不合理、不完整，不能满足项目需求 0.1-2 分；</p> <p>D. 不提供者，不得分。</p>	
--	--------------------------------------------------------------------------------------------------------------------------------------------------------------------------------------------------------------------------	--

附件：

竞争性磋商表（最终报价）

采购人	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	三亚市市级储备冻猪肉服务项目（七次招标）
项目编号	ZHJS-2023-009-7
最终承诺价格	小写：¥
	大写（人民币）：
服务期限	三年
服务地点	海南省三亚市
投标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备注	

日期： 年 月 日

- 注：1. 大写数字：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零、亿、万、仟、佰、拾。
2. 供应商填完此表应在投标报价大写及小写、签名处盖上手印。
3. 该最终报价表单独准备 1 份，在磋商现场手工填写作为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最终报价

第五章 合同文本

三亚市市级储备冻猪肉服务项目合同

甲 方：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乙 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三亚市市级冻猪肉储备管理暂行办法》，甲乙双方就三亚市市级冻猪肉储备(以下称冻猪肉储备)一事，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储备商品名称、品种、存放地点、数量

承储企业	储备品名称	品种	存放地点	储备数量 (吨)
	冻猪肉	分割肉、冻白条		300 吨

第二条 合同期限

合同储备期限为【 3 】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三条 质量要求

储备冻猪肉应符合国家最新卫生质量安全标准，以代管单位委托的具备资质的质量检测单位出具的公证检验报告为准。

第四条 入储管理

乙方按照下达的储备计划自行筹措资金组织冻猪肉入库储备，储备冻猪肉入库数量与储备计划的差异不得超过 1%。

第五条 在库管理

储备冻猪肉实行专仓（专垛）存储、专人管理、专账记载和挂

牌明示，确保账账相符、账实相符、质量良好和储存安全。

第六条 轮换管理

乙方在合同储备期限内需将储备冻猪肉每年至少全部轮换一次，确保冻猪肉在库储存时间不大于一年，具体轮换时间由乙方按照先进先出，均衡轮换的原则自行决定，储备冻猪肉轮出后，乙方应按计划及时、保质、等量轮入，不得因轮换致使库存量低于合同总承储量，轮换盈亏自负。

第七条 储备补贴

冻猪肉储备的生产、采购及储备占用费用由乙方自行解决，对乙方储备占用资金利息、冷藏保管费、损耗、搬运费用和冻结费用等实际发生费用实行财政定额补贴，3年共计___元（该金额含税），按实际储备天数，每半年结算一次，金额以实际结算金额为准。动用期间按照动用计划规定时间完成补库的，给予正常的常规储备补贴。

第八条 动用结算

动用储备冻猪肉的结算价格，由甲方会同市财政局参照入库成本，按照保本微利的原则确定。如果因为政府调控等原因需要，确定的出库投放价格低于入库成本价格产生的价差亏损补贴，乙方向代管单位上报有关补贴材料进行初审，由甲方会同市财政局审核，并报经市人民政府批准后，由甲方拨付给乙方。

第九条 甲方责任

- 1.联合市财政局下达储备计划，组织实施储备收储和动用指令。
- 2.负责储备冻猪肉财政补贴的预算编制、申领审核和拨付,乙方未违约的情况下，应按规定程序及时向乙方审核拨付储备补贴。
- 3.按职责对储备冻猪肉进行监督检查，同时委托代管单位采取日常检查、质量检测、专项审计等方式对乙方开展储备冻猪肉的日常管理进行监管，包括：①监督指导乙方及时组织落实储备冻猪肉入库任务，储备冻猪肉入库数量与入储计划的差异不得超过1%；②定期或

不定期对乙方的储备情况进行抽查或检查，并做好记录，确保数量真实、质量合格；③请有资质的质检单位、审计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组织实施储备冻猪肉质量安全公证检验和财务信息审核，出具质量安全公证检验报告和财务信息审核报告，确保检验和审核结果真实、准确。④指导乙方实行专仓（专垛）存储，专人管理、专账记载和挂牌明示，确保账账相符、账实相符、质量良好和储存安全。

4. 合同储备期内，不得影响乙方正常经营活动，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乙方商业秘密。

5. 如进入冷库，应按国家疫情防控要求及乙方要求进行相应防护措施后方可进库。

6. 协助乙方做好储备相关工作。

第十条 乙方责任

1.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下达的储备计划，按时完成冻猪肉储备入库任务，不得拒绝或擅自改变计划，协议约定外的计划，乙方有权拒绝履行。

2. 乙方不得擅自动用储备冻猪肉，不得虚报储备冻猪肉数量。严格落实储备冻猪肉在库管理，在合同储备期内保证承储的冻猪肉储备数量真实，质量合格。

3. 乙方对甲方和代管单位的监督检查，应予以配合，不得拒绝、阻挠，并配合提供检查所需要的储备冻猪肉台帐及相关制度、记录等资料。

4. 乙方每月5日前，将上月储备冻猪肉的日常管理台账、轮换台账以及报表（含《三亚市储备冻肉进销存月份统计报表》）报代管单位审核。

5. 乙方如对代管单位委托质检单位、审计单位出具的检测检查结果有异议，应在收到该结果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反映，最终以甲方认定的检测检查结果为准。

6. 乙方每半年经质量检测合格和审计检查符合规定后向代管单位提供冻猪肉补贴资金的申报材料,经初步审核后由代管单位报甲方审核拨付。

7. 需要配合甲方、代管单位做好的其他相关工作。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在执行储备冻猪肉监管过程中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 甲方或相关部门、代管单位在检查中发现,乙方不按照《三亚市市级冻猪肉储备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实施管理的,应根据相关规定对乙方进行处罚、警告并记录在案,责令整改。

3. 乙方在承储期间因轮换等原因造成储备冻猪肉在库数量不足,甲方有权责令其整改,并扣发不足部分的储备补贴。

4. 无正当理由、无约定或法定情况下,乙方拒不执行政府相关部门下达的储备冻猪肉动用计划,不配合甲方按时组织出库的,立即取消乙方承储资格,追回当年拨付的冻猪肉储备补贴资金,并追究相关负责人的有关责任。

5. 乙方故意阻挠、拒绝甲方、代管单位监督检查或检查中出现弄虚作假、账实不符的,甲方有权责令整改,并依照信用管理制度列入企业失信名单。

6. 乙方其他违规行为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十二条 因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甲方或乙方不能履约,双方互不追究责任。

第十三条 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三亚市市级冻猪肉储备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执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一切争议,各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

诉讼。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轮次储备期满后，合同自行终止。

甲 方：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乙 方：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

投标供应商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目录

一、报价文件格式

- 1、投标函
- 2、投标报价一览表
- 3、分项报价明细表

二、商务部分

- 1、法人代表身份证明
- 2、授权委托书
- 3、商务条款偏离表
- 4、供应商资格审查材料
- 5、项目业绩一览表
- 6、项目人员配置表
- 7、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 8、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 9、小微企业声明函
- 10、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三、技术部分

- 1、技术标准要求偏离表
- 2、项目服务方案
- 3、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证明材料

一、报价文件格式

1、投标函

致：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根据贵单位三亚市市级储备冻猪肉服务项目（七次招标）（项目编号为：ZHJS-2023-009-7）的磋商文件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姓名）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提交投标响应文件。

- 1、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我方提供的《投标报价一览表》包括了完成该项目所有服务内容在内的一切费用。
- 2、我方已仔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接受磋商文件中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 3、我方同意按照磋商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本投标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____日历天，在此期间，本投标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 4、我方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招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 5、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 6、我方知道如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向贵公司提出质疑，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我方承诺：如果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将承担贵公司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___

2、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三亚市市级储备冻猪肉服务项目（七次招标）

项目编号：ZHJS-2023-009-7

投标报价总计（元）	（小写）：¥ （大写）：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注：

- 1、供应商必须按“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格式填写，若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不符时，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报价中包括人工、机械设备、管理、保险、利润、税金等完成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3、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三亚市市级储备冻猪肉服务项目（七次招标）

项目编号：ZHJS-2023-009-7

序号	分项名称	数量/单位	单价	单项总价	备注
.....					
	总价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①投标人必须按“单项价格汇总表”“单项费用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

②“单项价格汇总表”“单项费用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投标报价一览表”报价总计相等。

二、商务部分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2、授权委托书

致： 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本人（姓名）_____系（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_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参加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的三亚市市级储备冻猪肉服务项目（七次招标）（招标编号为：ZHJS-2023-009-7）的政府采购活动，并授权其全权办理相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注：如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及签署投标响应文件，则不需要提交本授权委托书。

3、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三亚市市级储备冻猪肉服务项目（七次招标）

项目编号： ZHJS-2023-009-7

序号	内容	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偏离 (填写是或否)	备注
1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2	投标响应文件有效期				
3	项目服务期限				
4	项目服务地点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4、供应商资格审查材料

(4.1) 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如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备注						

（4.2）资格证明文件

- 4.2.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多证合一”营业执照）；
- 4.2.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承诺函）；
- 4.2.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承诺函）；
- 4.2.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 4.2.5、具有依法取得食品经营许可等相关资质（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
- 4.2.6、在我市拥有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的自有或租赁的冷库，租赁库有效租期不得短于承储期，冷库储存能力在 500 吨以上（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需体现冷库储存能力。注：租赁库有效租期不得短于项目开标之日起计算的三年）；
- 4.2.7、具有稳定的冻猪肉购销网络以及与储备任务相适应的经营和投放能力，能够承担储备冻肉的安全责任（提供承诺函）；
- 4.2.8、自身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商业信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和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提供承诺函）；
- 4.2.9、近三年内无违法违规行为、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及不良信用记录（提供承诺函）；
- 4.2.10、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提供承诺函、以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开标现场查询的结果为准）；
- 4.2.1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 4.2.1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
- 4.2.13、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附件：

资格承诺函

致：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我单位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现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2.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
3.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 如违反上述承诺，同意将相关失信行为纳入三亚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5. 同意此承诺书在“信用中国（三亚）”网站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管理部门：三亚市财政局

采购项目名称：三亚市市级储备冻猪肉服务项目（七次招标）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本次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对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采购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三）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自觉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

（八）同意将承诺内容在“信用三亚”网站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九）如违反承诺，将依法依规承担相应责任，并自愿接受部门联合惩戒，纳入行业失信重点关注名单，由财政部门负责管理；

（十）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承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5、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业主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服务期限	合同价格	备注

注：以上业绩需提供相关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6、项目人员配置表

序号	本项目任职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	经验年限	备注

附上人员的身份证、社保证明、相关证明证书（如有）等材料

7、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磋商项目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磋商项目。
-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8、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我方就本磋商采购活动向贵方郑重承诺：

一、我们已经充分理解了磋商文件规定的所有采购要求、成交条件和合同条款，没有任何异议。

二、我们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的所有商务文件和资格证明文件都是真实有效的；我们做出的所有技术响应都是真实可信、可以实现、并经得起验收检验的。我们保证所有的响应在磋商有效期内不发生变更。

三、我们的磋商报价包含了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不论何种原因造成的报价漏项损失，我方全部承担，不会提出任何增加费用的要求。

四、我们知道，如果成交后放弃成交，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的行为，都会给采购项目造成损失。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承担所有的潜在合同风险，绝不以任何理由放弃成交。

五、我们知道，成交后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履约的行为。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如约在规定的期限内签署合同，在规定的期限内履行合同。

六、我们声明：我方在溯往三年内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成交后放弃成交、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的不诚信行为。

以上承诺，能够经受来自任何方面的审查和监督。如有虚假或背离，我方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不利后果，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处置和政府采购监管单位的处罚。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9、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的 采购活动,服务单位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三亚市市级储备冻猪肉服务项目(七次招标),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0、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_____ 单位的 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技术部分

1、技术标准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内容	技术标准及要求		偏离	备注
		磋商文件	投标响应文件		
1					
2					
3					
4					
5					
...					
		未列入本表的条款	全部接受	完全响应	

注：

1. 对应磋商文件的“用户需求书”中有关项目技术的要求，如实、完整、准确的填写。
2. 根据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分别注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3. 对磋商文件无偏离，视为对未列入本表的条款全部接受，注明“完全响应”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2、项目服务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和磋商文件评分细则内容的要求自行编制）

3、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证明材料